

广澳高速公路南沙至珠海段改扩建工程横沥互通立交连接线 桥梁施工监控及健康监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澳高速公路南沙至珠海段改扩建工程横沥互通立交连接线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粤发改核准〔2022〕3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资本金及国内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资本金35%，银行贷款65%，招标人为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桥梁施工监控及健康监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广澳高速公路南沙至珠海段改扩建工程横沥互通立交连接线工程起于横沥镇冯马村，顺接在建万环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下横沥南岸至南中高速段），向北跨越下横沥水道、广澳高速，终于横沥镇新兴村，顺接在建上横沥大桥。路线全长约4.481km，设特大桥2555m/1座（含互通立交桥）、大桥620m/3座，设互通立交1处。

广澳高速公路南沙至珠海段改扩建工程横沥互通立交连接线共分HLTJ1、HLTJ2标段。其中，桥梁健康监测范围为下横沥水道桥主桥，施工监控范围包含下横沥水道桥、HLTJ1标起点跨线桥及HLTJ2标下横沥水道桥北引桥（如下表所示）。

土建标段	桥梁名称	跨径(m)	结构体系	监控对象数量
HLTJ1	下横沥水道桥	75+270+75	下承式拱桥	主桥
HLTJ1	起点跨线桥	30+45	钢箱梁	第一联
HLTJ2	下横沥水道桥北引桥	40+45	组合梁	第九联

2.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及内容详见下表：

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	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工作内容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主要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2) 具有综合甲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或公路行业(特大桥梁)专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3)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上述资质要求。	资格审查条件详见附录1至附录5。
------------------------------	--	------------------

2.3 服务期限

本服务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项目开通运营后两年为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2.2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2个;

(5)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6)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

¹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

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同），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投标人提交登记信息后，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且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 9 时 30 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 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 9 时 3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该标段的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该标段延期投标登记时

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³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间内，已投标登记的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进行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异议受理部门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020-84999865

邮编：510665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蕉西路号 1301 房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南沙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蕉西路号 130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
房 富星商贸大厦西塔 7 楼

邮政编码：510665 150406550 联系人：王工

联系人：李工 电话：020-87575800 转 803

电话：020-84999865 传真：020-87578002 转 623

电子邮件：bjzj90122@126.com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4

附件 2：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均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